

以利用公共房屋，地點適中為原則。編定預算，及推定專人負責照料之責。再次，就是召集社員大會，宣傳識字與不識字的利害，及說明識字班的辦法等等。

各位社員們：一個人不識字，如同瞎子一樣，章程上說的啥，不懂得。賬簿上記的啥，不知道。要是選舉他做社裏職員，你想他痛苦不痛苦？所以我們希望不識字的社員，要踴躍報名入學。不要以為年齡大了，不能唸書。從前有位叫做蘇老泉的，他二十七歲時候，才開始唸書，由於他的發憤努力，後來竟成為頂刮刮的大文人。固然，我們不希望個個做蘇老泉那樣的文人，但能識得千二八百字，能够記賬，寫信，看報，……却也受益不淺！其次，入學唸書，要有恒心。往往開學時候，大家覺得新鮮，十分興高彩烈。等到十天半月之後，便覺趣味很少，懶去上學。要知道，畏難和性急，絕不能成事。識字唸書，尤須要耐心與勤奮。雖然每天只有一兩個鐘頭學習，但只要不間斷，月久年深，自然識字必多，趣味必濃，成效必著。山那麼大，愚公要遷移牠。海那麼深，精衛要填平牠。「天下無難事，只怕有心人。」這話說得十分對！

總而言之，識字班應該辦，能够辦，還須趕快辦。

軍事委員會政治部頒佈

軍民合作公約六十條

蔣委員長直接親身管轄的軍事委員會，內中有一個政治部，部長是鼎鼎大名的陳誠將軍，近來下了一道令，叫做「軍民合作公約」，叫全國軍隊和老百姓，都要切實遵行。我今把這道令翻成俗話，印在後邊。

軍隊方面

(一)不准隨便進民房！先打個招呼，人家樂意了再進去。(二)跟老百姓接頭辦事，要服裝整齊，帶上徽章符號才行。(三)對待老百姓要和氣。(四)有衙門政府管百姓，有事按手續辦，不准直接向百姓要挾欺侮。(五)借用老百姓的東西，先要人家情願，損壞了要賠，用畢了要還。(六)買東西交易，不准拖欠。(七)不准拉夫拉車，要用現錢僱。(八)不准私自寄存軍用品。

百姓方面

(一)軍隊到境，不准逃跑。(二)跟軍隊買賣，不准高抬市價。(三)軍隊要借用東西，只要有，就要借給他。(四)沒有徽章符號的官兵，不要跟他搭話辦事。(五)跟軍隊說話辦事，要和氣。(六)軍隊過境，要送茶水。(七)不得長官允許，不准私藏軍用物品。(八)要好生的幫助軍隊，找房子，買東西，運給養子彈，探聽敵情送消息。

特載

蔣委員長廿七年雙十節告全國國民書

全國同胞們：在抗戰已經十五個月的今天，來紀念我們中華民國的開國紀念日，我知道全國同胞一定是無限的感奮，我願同胞追憶其當年締造民國的光榮，想一想我們總理和革命先烈遺留給我們的責任，同時要澈底省察一下我們革命情形的理想，更清楚地認識國家的前途，和自身的使命。

我在去年雙十節曾指出：「這一次抗戰非半年一年可了，我們為民族生存而抗戰，亦為人類公理和信義而奮鬥，我們要以犧牲奮鬥建立永久和平的基礎，達到我們救國救民救人口救的目的」。因此，我要求我國民「準備承受更大更重更久的困苦和艱難」，要求我國民「確立必勝的信心，團結一致，遵守紀律，服從命令，以博得最後的成功」。這一段演詞，各位同胞想必還記得很清楚，現在我們的艱苦奮

鬥又是一年丁，拿今天的情形和去年今日相比較，我們誠然是失陷了更大的地區，死亡了更多的英勇將士和同胞，遭受了更兇殘酷的犧牲，但是有一個很顯著的不同之點，就是去年今日，我們同胞對抗戰前途的認識，還是有多少渺茫或躊躇，現在已經有一致清楚的認識了，去年今日我們同胞對於抗戰的信念，或者還不免有多少模糊，而今天我們全國整個的決心，是無比的顯明了，現在不僅是各友邦明瞭我們抗戰的意義，就是敵人也不得不公開承認，我們的抗戰愈久愈堅強，敵國的輿論不

是說「對華要有新認識」就是說「戰爭要百年化」我們這一年多的抗戰，想起了全中國男女老幼民族意識的自覺，這十五個月以來，在無數同胞接觸戰爭的現實中間，已經鑄鑄出一個有希望有前進的民族新生命，我們民衆在精神上，已經和二十七

年前開國先烈的精神更接近，我們整個民族的行動，已經和我們的建國理想符合了，我們全國毫無例外的接受三民主義，而且能確實奉行，這便是我們民族復興最真實的保障，我們雖然還須經過不少的危險和艱難，但是這一個光燄將愈持久愈煥發，憑此努力，一定能排除暴敵侵略，鞏固民族生存，完成整個的使命，因之，我們可以說，在今年的國慶日，我們前線全體的將士可以說無愧對總理和革命先烈的在天之靈，但是我們在後方的軍民，應該覺悟，我們還沒有盡到責任，從今天以後，更要立志奮發，加倍來努力。

我們再來檢討一下國際形勢，一年來國際形勢的變遷極其錯綜複雜，這中間波浪起伏，激盪迴環，變化不一，但其主要的方向，總是向着裁制強暴，與維護和平的進行，就大體上說來，這種演變，直接簡接的都是由於我們中國抗戰的結果，我常常說：我們抵抗日本侵略的奮鬥，不但影響到本國未到的命運，而且已轉移了世界整個的局勢，這一個意義，凡是能深遠一些觀察國際政治的人們，一定都能首肯，我可以斷言，後代史家記載一九三七年以

後的世界史，一定以中國抗戰這一件大事，作為紀事的中心，就以最近的事例來說，這次中歐戰雲瀰漫，已屆一觸即發的危機，所以沒有釀成大戰，以陷多數人類于空前的浩劫，實在就是我們中國抗戰的結果，如果沒有中國的抗戰，那麼情勢就不是這樣了，我這個斷語，當然不是像一般所說，中國已任了世界和平的前衛，我的意思是要拿出我們過去奮鬥犧牲，為民族為人類已經收了很大的代價，我們今後必須更艱苦奮鬥，更不憚犧牲，使正義倡明，公理勝利，來完成我們時代的使命。

本來我們中國以文化最古而人口占世界四分之一的國家，如果過去不是消沉散漫，奄奄不振，早就應該是關係世界安危的一個最重要的因素，我們總理畢生倡導革命，他的目的，就是要「以建民國以進大同」，總理在民族主義演講中，明白指出：「我們不但要恢復民族的地位，還要對於世界負一個大責任」這個大責任是什麼呢？總理在民族主義演講結尾中告訴我們，恢復了民族地位以後，就要用固有的道德和平做基礎，使世界成一個大同之治，並且鄭重的說：「這便是我們民

族真精神」但是要負起這個大責任，第一步先要使中國強盛起來，能够獨立自立的站起來，三民主義革命建國的理，具體的內容是如此，祇可惜這個革命建國的理想，在過去二十年來，內不為全國多數同胞所切實奉行，外未能得到世界各國深切的認識，以致中國革命的成功，延滯至今，我們同胞要遭受強敵如此的欺凌和侵略，幸而去年抗戰以來，由於幾十萬英勇將士的犧牲，及全國同胞的奮鬥，使得世界各國對我們中國，有刮目相看的新認識，而且國際形勢的演變，全世界愛好和平人士的一致努力，都和我們中國的抗戰有殊途同歸的趨勢，所以今天我們中國奮鬥的方向很簡單，前途的目標很明確，我們抗戰勝利，不但建國必成，而對於世界和平的貢獻，也非常之遠大，但在另一方面說，我們當前的責任，也是格外的重大，我

要求我全國同胞們要特別注意到現在是我們中國生死存亡的時期，我們中華民族到今天當然更可證明是決沒有被人屈服或滅亡的顧慮，但是我們今日的奮鬥，並不僅是使中國不被人征服或滅亡而已，實在是要求國家獨立，民族平等，使我們中華民

族子子孫孫千秋萬世永久的平等自由生存於世界，達到我們建國理想的大同之治，所以我們責任將更重大，我們以後的奮鬥，將更猛烈，更艱苦，更危險，更不容有一絲一毫的輕忽因循，更不容有一人一事之曠廢和遲誤，我們看看最近中歐緊張時，各國備戰動員的情形，是如何的迅速而普遍，一切的統制是如何的澈底，國民的精神又是如何的緊張而嚴肅，備戰如此，實戰可知，我們抗戰已一年多了，今後國民對於國家的責任，應該不待道德上名譽上的鼓勵制裁來推動，而要認為責任上當然的天職，積極的自動的來擔當，我們更要知道：最危險艱難的時期，就是最大的成功機會所在，我們要承繼二十七年前武昌起義發難時，革命黨人赤手空拳推倒帝制，創造民國的英勇精神，不畏艱難，不怕犧牲，一致奮起，努力抗戰，消滅暴

日侵略的狂焰，爭取民族的獨立平等，實現我們一貫的革命建國的理想三民主義，以奠立世界永久的和平，這是我全國同胞臨到這個開國紀念日，人人所應確立的誓願，也是中正對於全國同胞殷切的期望。

專載

非常時期簡易農倉暫行辦法〔廿七年九月廿日〕
〔經濟部公佈〕

第一條

凡依非常時期糧食調節辦法第二十條之規定，舉辦簡易農倉，經營儲押業務者，暫適用本辦法。

第二條

各省建設廳，應派員與各縣市政府洽商籌劃舉辦簡易農倉，各縣市政府應指派人員負責指導辦理境內簡易農倉，無適當之專任人員時，得以農業推廣人員，合作指導人員，或縣市政府內技術人員兼充之。

第三條

經營簡易農倉之資格，以農倉業法第四條所規定為限，但縣市政府或合法機關團體為指導農倉事業，得直接舉辦簡易農倉。

第四條

簡易農倉，倉屋得借用或租用鄉村祠堂廟宇或私人房屋辦理之。

第五條

簡易農倉，得依財政部改善地方金融機構辦法網要第二條第二項之規定，商請農本局或當地金融機關貸予資金，並得以倉庫所儲之農產品，作為借款之抵押。

第六條

簡易農倉，應以單營儲押業務原則。

第七條

簡易農倉之受寄物，應以農民所有者為限。

第八條

簡易農倉，應與農本局，農業倉庫及其他糧食倉庫，密切聯絡，互相調劑。

第九條

受寄物儲押標準，得接市價七折折扣計算。

第十條

受寄物儲押利息，以月息九厘為原則，保管及保險等費，每月每元合計至多不得超過六厘。

第十一條

簡易農倉，應置主管員一人，保管員一人至三人，由經營農倉人員中推選之，簡易農倉，由縣市政府或合法機關團體舉辦時，其主管員及保管員由

農業常識

馬鈴薯栽培法

(續)

六 肥料和中耕

馬鈴薯對於肥料的吸收力很強，在它的生長期內，所需要的肥料很多，不論那一種肥料，都可作基肥。但在雨水過多或傾斜的地方，也可施用補肥。肥料以腐熟堆肥骨粉灰類和少量人糞尿油粕等為宜。每畝施用量，大約需要堆肥一千八百斤，骨粉三十斤，木灰六十斤。

芽長到二三寸許，必須按時中耕除草，到開花前十二三日，再中耕一次，花梗在開花前摘去，叫養分不致被花所消耗而聚集在它的根部。中耕的時候，隨行壅土根際，以免塊莖的露出。

七 收穫和貯藏

馬鈴薯的成熟期，早收在六七個月，晚收在十月十一月，塊莖成熟的時候，外皮緊結，莖葉黃萎，到這時候就可收穫。收穫以後，必須晾二三日，叫它稍微乾燥

各該主辦機關團體選派適當人員擔任之。

第十二條 農倉主管員及保管員，以略有資產粗識文字，素有信用，辦事幹練者為準。簡易農倉，受寄物除由縣市政府派員隨時檢查外，得由貸款機關選派當地與農倉無關係有信用之人士為監察員，隨時查察之，前項監察員，應酌給津貼，由貸款機關發給，或在保管費項中撥付之。

第十三條 簡易農倉，對於主管員及保管員應酌給津貼，得在保管費項中撥充之。

第十四條 農倉職員，對於各該倉內之受寄物，除有人力不可抗禦或避免之理由外，應負保管之全責，如有擅自移動，偷竊或其他舞弊情事，應即更換，其涉及刑事範圍者，並依法懲處。

第十五條 經營簡易農倉者，除由地方政府直接經營者外，應將業務規則及其他應備章程，向所在地縣市政府填具聲請書，開列左列各項，呈請備案：

第十六條 章程，向所在地縣市政府填具聲請書，開列左列各項，呈請備案：

(一) 經營簡易農倉者之資格，

(二) 簡易農倉之所在地及業務區域，

(三) 簡易農倉負責人之姓名，年齡，籍貫，職業及住所，

(四) 受寄物之種類與數量，

(五) 倉庫之間數，容量構造及公產或私產租借情形，

(六) 資金之來源

(七) 其他有關之事項。

第十七條 縣市政府接到前項聲請書後，應於十日內為准否之批示。

第十八條 簡易農倉，應受當地縣市政府及貸款機關之監督指導。

第十九條 舉辦簡易農倉，除本辦法各規定外，應依照農倉業法第一條，第二條，第三條，第四條，第七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八條，第十九條，第二十一條之規定辦法。

第二十條 簡易農倉設立後，應於相當時期，依法改組為正式農倉。

，藏在土性乾燥的土窖內或地下室。窖底舖以藁草，堆疊在它的上邊，更拿藁草覆之，上蓋以土。貯藏以後，第一要防水分凝結。第二要防溫度激變，所以在窖上宜設置流通空氣的孔管，好叫水蒸氣發洩於外。

八 病害蟲

馬鈴薯較大的病害有四種，蟲害有三種。現在我們把它的形狀和它的防除法，分項列舉如左：

(1) 疫病 這種病又叫葉炎病，陰天日子過多，容易發生這種毛病，先從葉面發生褐色的斑點，漸漸的增大，變成黑褐色葉子遂枯萎，並且由莖延到根，發育也就停止了。塊莖被害的，初頭先發生斑點，漸漸侵入到內腐爛，病勢大的，全圖皆被傳染的危險。預防的方法，須選健強的早生種而行輪作，要是已經發現病株，宜用波爾得液噴撒之。

附波爾得液的配合方法：

- 硫酸銅 六兩
- 生石灰 六兩
- 水 二斗至三斗

第廿一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附抄：非常時期糧食調節辦法第二十條原文：『各地方政府應依照農倉業法積極倡導督促人民團體普遍組織農倉以儲押糧食在未設置完備以前得先行舉辦簡易農倉以鄉村公共房屋祠廟或農家高燥房屋作為糧食倉庫經營棧押貸款業務』
改善地方金融機構辦法綱要第二條第一二兩項原文：『各地方金融機關如依照本綱要第三條領用一元券及輔幣券者除舊有業務外應增加下列各項業務一農業倉庫之經營二農產品之儲押』

農倉業法

(民國二十四年五月九日國民政府公佈)

- 第一條 凡為調節人民糧食流通農村金融而經營農產品之堆藏及保管者得依本法設立農倉
- 第二條 農倉之受寄物以當地農民生產主要糧食為限但得按照業務規則堆藏及保管其他農產品
- 第三條 農倉經主管官署之委託得保管地方倉儲積穀
- 第四條 農倉不以營利為目的但得按照業務規則收取保管費保險費或其他約定費用
- 第四條 經營農倉事業者應具左列資格之一
 - 一 合作社或合作社聯合社
 - 二 縣鄉鎮區農會
 - 三 鄉鎮區公所
 - 四 以發展農業經濟為目的之法人
 - 五 經營農業生產事業或與農業生產有直接關係之事業者十二人以上
- 第五條 合作社聯合社或五個以上之農倉得於適當地點設立聯合農倉

製法：先拿桶盛水一半，其次取硫酸銅六兩盛在竹籠或麻袋內，繫吊在桶中，半浸在水內，經過一二小時，即會自行溶解，再取生灰六兩，盛在竹籠，投入別桶，注熱水少許，叫生石灰發熱粉碎，然後再拿所餘的一半水加入攪勻，除去粗渣，和硫酸銅溶液合，移到第三桶中混合攪拌，其程度到了稍有粘性的青色液的時候，就算完全成功。

(2) 青枯病 這種病的發生，在發育正盛的時候，莖端呈現出缺乏水分的形狀。始而僅被害的部分凋萎，漸漸則全莖乾枯。預防的方法，切忌連續栽到潮濕的地方，基肥宜施以木灰，或略加些石灰。在發病的時候，如果發見病株，應當隨時拔去，以免掉它的蔓延。

(3) 痲皮病 這種病在塊莖外皮發生不正形的褐色斑點，次第陷入，生出粗糙的孔窿，被害的部分，多帶苦味，品質就惡劣化了。預防的方法，對種薯拿百分之二的福爾木林液浸過二三小時，取出來晾乾後再下種，又宜行輪栽，並注意排水。

第六條

聯合農倉得按照業務規則堆藏及保管所屬農倉以外之農產品
農倉得兼營左列事務

- 一 受寄物之調製改裝及包裝
- 二 受寄物之運送並為介紹售賣或代為售賣
- 三 以本農倉其他農倉或聯合農倉所發給之倉單為擔保而放款或介紹借款
其利率不得超過按月一分

第七條

農倉於收受寄託物後應發給倉單於寄託人倉單得為借款之擔保

第八條

農倉之受寄物移交聯合農倉堆藏及保管時其已發之倉單應即收回由聯合農倉換發倉單

第九條

受寄物應個別保管之其經證明種類品質確係相同者得為混合保管但應預得寄託人之同意

第十條

農倉對於個別保管之物品應以受寄原物返還寄託人對於混合保管之物品得以同種類同品質同數量之受寄物返還之混合保管之受寄物因自然乾燥或鼠食蟲蝕而減少者其應還數量得按照業務規則訂定之百分率扣算

第十一條

受寄物保管期間自寄託之日起算至多以六個月為限必要時得延長之其延長期間不得逾六個月但第二條第二項之倉儲積穀不在此限

第十二條

寄託物之保管期間雖經約定寄託人仍得隨時請求收回並返還剩餘期間保費三分之二

第十三條

經營農倉事業者應以本法之規定擬具業務規則及其他應備章程向所在地主管官署呈請登記
主管官署應將前項核准登記之農倉呈經省市主管官署核轉實業部及內政部備案

第十四條

農倉非經主管官署核准登記不得設立

第十五條

農倉經主管官署或主管人之許可得使用地方官產原有倉儲或其他公共建築

(4) 黑腐病 塊莖在地內或在貯藏中的時候，因受一種細菌的作用，外皮發生黑色污點，就由這裏軟化腐敗，傳染的力量，異常強大，在濕潮的地方，最容易發生這種毛病。所以栽培的地方，土質務要叫它膨鬆，排水良好，在貯藏的時候，窖中須叫通氣。勿令潮濕。

(5) 擬瓢蟲 也叫十八星瓢蟲，它的害處是從葉的裏面侵蝕葉內，葉就變成黃色，僅剩葉脈隨即墜落生長衰弱，產量也就大減。驅除的方法，宜捕殺幼蟲和成蟲。如果成蟲過多宜用除蟲菊乳劑噴殺它。

(6) 豆斑豆 這種蟲專吃葉肉，性極靈活，驅除的方法，宜用捕蟲網捕之，或把地中的雜草堆集在一處燒而殺之。

(7) 切根蟲 這種蟲的種類有二：一叫螞蟥，是一種甲蟲類的幼蟲，常棲住在腐植質較多的地方，吃根鬚和幼根。一是夜盜蟲的幼蟲，晝伏土內，夜出吃根。驅除的方法，宜用二硫化炭灌注到根際，或在栽培的

第十六條

建築物以作倉庫並得加以修葺或改建
農倉得免納營業稅建築倉庫或購置倉庫用地應課之地方稅及其他地方捐稅

第十七條

農倉所保管之受寄物於可能範圍內應一律投保火險
主管官署於必要時得指定主要農產品令農倉保管之

第十八條

主管官署對於農倉之受寄物帳簿業務情形及財產狀況每年至少應檢查二次於必要時得隨時檢查之

第十九條

農倉或聯合農倉每半年應編造倉單表冊詳列受寄物之種類數量品質及保管情形呈報主管官署備案並應於業務年度終了後編造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及財產目錄呈請主管官署審核轉呈實業部及內政部備案

第二十條

主管官署對於農倉之業務進行或財產狀況認為不能維持時得令其停業或取消其登記

第二十一條

經營農倉者如有違反本法第三條之規定時主管官署得科以三百元以下之罰鍰並令其停業或取消其登記違反第六條第三款之規定時得科以三百元以下之罰鍰違反第十三條第十四條之規定時得令其停業並科以三百元以下之罰鍰違反第十七條之規定時得科以一百元以下之罰鍰違反第二十條之規定時得科以五十元以下之罰鍰或令其停業

第二十二條

農倉事業之獎勵及補助辦法由實業部會同內政部定之

第二十三條

關於農倉事業除本法規定者外準用民法之規定

第二十四條

本法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第二十五條

本法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第二十六條

凡合作社及各級合作社聯合社之考核及獎勵悉依本規則之規定

合作事業獎勵規則

〔二十七年八月十日
內政部公布〕

時候，拿消石灰混入在土中，又或用除蟲菊粉和木灰混合撒布根旁，蟲觸即死。

九 附馬鈴薯澱粉製造法

先將薯納入在桶內，用水洗去掉它的泥土雜物，越淨越好。洗淨後切成小塊，拿磨碎器磨之，（粉磨和豆腐磨均可）薯即磨成了粉末，然後再加上清水上下拌勻，用五厘篩孔篩濾過，再用細孔篩濾過五六次，到了渣粕全除所濾的液如白乳狀為度。這時候液中除澱粉外，尚含有各種夾雜物，再用棒細攪拌，靜放置三四小時，薯粉比重較大，先沈於底，可將它的上層液體全行除去，再加上清水如前攪拌，這個樣行過五六次，到了上層的液不現出混濁，澱粉成純白色的時候，取出來鋪開晾乾，即成薯粉。假如它的顏色尚不潔白，應當對澱粉一斗加上漂白粉二兩五錢到三兩，和水一斗五升，再如前攪拌，沉澱粉乾即得純白薯粉。設如嫌這個方法麻煩，或可把洗淨的薯，用手在石上加水磨搓，叫它成爲粉末，用粗布包裹壓榨濾過，依前法沉澱晒乾之也可製成。

（完）

第二條 依本規則考核及獎勵之合作社或各級合作社聯合社以依法呈經主管機關核准成立登記之日起滿一年者為限

第三條 合作社及各級合作社聯合社之考核於每年度終了時由各省合作主管機關就各該省合作行政設施之情況督飭縣市合作主管機關依次列方法調查各社成績

績

(一) 依據各社各種報告評定後抽查

(二) 委託附近合作促進機關查報

(三) 指派人員實地調查

第四條 縣市合作主管機關依據調查結果加具考語並酌擬初核評定等級彙報省合作主管機關

第五條 省合作主管機關根據縣市合作主管機關初核評定等級依次列方法覆加考語並評定之(一)九十分以上者為優等(二)八十分以上者為甲等(三)七十分以上者為乙等(四)六十分以上者為丙等(五)五十分以上者為丁等(六)不及五十分者為戊等

第七條 省合作主管機關為前條成績等級之核定時應分別以該省區域內之合作社總數或各級合作社聯合社之總數為比例在同一年度內列入優等者不得超過該總數百分之五甲等者不得超過百分之十乙等者不得超過百分之二十聯合社社數之比例遇有特殊情形經省合作主管機關呈請經濟部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八條 合作社或各級合作社聯合社成績等級經省合作主管機關覆核評定後依次列規定分別處理

(一) 優等由省合作主管機關呈請經濟部核給褒狀

(二) 甲等由省合作主管機關頒給獎狀

(三) 乙等由縣市合作主管機關嘉獎

(四) 丙等不予獎勵

一日寇獸行錄 (五續)

文清

自此以後，難民區之向日使館抗議強姦，已視為日常慣事。每次抗議，答覆必為：「我們希望以後不發生同樣事件」，所以總是不得要領。蓋事實上日本駐京外交人員，毫無權力。日使館一職員有一次更似獸非獸的告訴我：「我們軍隊是不聽命令的」。可知日軍的無法無天，雖自己長官亦不能過問。

日軍的殘虐行為，連續兩月來日夜發生。最初兩星期，南京全城在五萬處軍隊圍之下，暴行達到極點。及後一萬五千的新軍調防後，秩序方見稍為恢復。

由入城後第三日起，日軍強姦婦女，日在千起。女人被姦數次後，常被他們用酷刑置死。被姦女人的年齡，從十歲到七十歲都有。金陵女子大學位在難民區西面，距日軍駐紮較遠，戰後改為臨時女難民收容所，裏面最初共收容女難民一千人。難民區辦事人中，每晚必有一人在大門把守，以防日軍強行衝入。不喝醉酒的日

(五)丁等由縣市合作主管機關令飭整理
(六)戊等由縣市合作主管機關令飭解散
前項核定成績等級列入優等者應由省合作主管機關檢同原成績調查評定表於次年度開始二個月內齊呈經濟部核辦如有疑義時得發還原呈機關重行核報

第九條

合作社或各級合作社聯合社經營農業或手工業及手工藝其成績合於各省市獎勵農產通則或手工藝獎勵規則之規定者依本規則獎勵後仍得各依其規定給獎

第十條

調查合作社及各級合作社聯合社成績時對各該社職員應同時考核除省合作社法第四十條情事依法辦理外由省合作主管機關依次列各項成績標準分別考核之

- (一)誠實勤勉公正確為社內外人士所信賴者
- (二)處理社務有條不紊規劃業務切實周詳致各社員確已獲得福利者
- (三)對於合作有深切認識並熱心扶植倡導確具事實足資楷模者

合於前項第一二兩款者由省合作主管機關頒給獎狀具備各款成績標準者由省合作主管機關詳具事實呈請經濟部核給獎狀

第十一條

省合作主管機關對於區域內合作社或各級合作社聯合社之獎勵除依第三條之規定每年辦理一次外遇有特殊情形得隨時處理之但受獎勵之社仍不得超過第七條第一項規定比例之限度

第十二條

省或縣市合作主管機關依本規則之規定獎勵後應由各該主管機關逐級彙報經濟部備案

第十三條

凡以虛偽取得獎勵者一經查明原給獎之機關得撤銷其獎勵

第十四條

直隸行政院之市準照前列各條之規定分別辦理之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兵，並不見得是怎樣勇敢漢子，有一次有幾個日兵衝破大門，剛想衝進，被那把門的外國人看見，馬上用日語叫他們，「滾出去！快滾出去！」他們不作一聲掉頭就竄了。

但是碰到那些醉酒日兵，用刺刀示威，硬要強姦女人的時候，就難以應付了。至於日本軍官約束下屬方法的古怪，這裏也很可一述。有一次，幾個兵士又玩他們那套破門強姦的把戲，碰巧給幾位難民區辦事人撞見，同時也有一個日軍大佐經過，便向大佐抗議。那大佐奇怪得很，他把自己的兵士喊一個過來，一掌就是個耳光，便問美國人有沒有這樣打過他的人。答案自然是沒有了。他又照樣把他的人攔耳光，並且朝他們足脛用勁去踢，就算爲了事。另一次一班日本兵士又同樣的闖進難民區想強姦女人，這回却給管事的和一位日本軍官同時撞見，他們便向那軍官解釋恪守協定的重要。那軍官即深深地向兵士鞠躬請他們馬上離開。兵士們也深深地還他一鞠躬纔退出去。那軍官又向他們鞠躬直至他們走了。

未完

息消

各級合作社認購救國公債第十三次露佈

茲將二十七年九月份各縣各級合作社認購救國公債金額四百八十五元，按縣分別披露於後：（連前共計二萬二千四百二十九元四角四分）

隴縣夏家灣社三十元，三里營社梁家村社各二十五元，牙科里社五里墩社史家灣社後溝里社各二十元，段家峽社苟家溝社溫家堡社各十五元，焦家坡社殿咀子社益平社東塋上社岔口社太春峪口社各十元，謝家山社五元，計二百七十元。

興平建坊灘社張耳村社建坊劉家社各十元，苟家坡西堡社吳富灘社各五元，計四十元。

華縣興龍村社留村東堡社北沙村社各五元，計十五元。

岐山南牛家莊社二十五元，召亭村社三十五元，計五十五元。

潼關做徹屯社十元，北大留屯社五十元，計六十元。

禮泉南寨里社紅溝段社各十元，計二十元。

鄂縣新楊坡社十元。

靈屋甘溝堡社十五元。

各級合作社捐助慰勞品第十三次露佈

茲將二十七年九月份各縣各級合作社捐助慰勞品計鞋四十九雙，襪三十七雙，分別披露於後：

醴泉崖底高社鞋三十一雙，襪三十七雙。

華陰王家寨社鞋十八雙。

做寒衣

桂壽聲

秋風起，秋風涼，
民族戰士上戰場，
奮勇殺敵守四方。
我們在後方，
多做幾件棉衣裳，
保衛他們打勝仗。

打勝仗，
軍民一心戰東洋！
秋風起，秋風涼，
多少猛士上前方，
草鞋赤腳單衣裳，
我們在後方，
多做幾件棉衣裳，
保衛他們打勝仗。

打勝仗，
收復失地保家鄉！
秋風起，秋風涼，
北地天寒雪飛揚，
冒雪衝鋒殺虎狼。
我們在後方，
多做幾件棉衣裳，
保衛他們守國防，
守國防，
中華國運萬年長！

一月時事

(九月十一日起至十月十日止)

軍情大事

長江南岸鬼子大受打擊 鬼子在長江南岸有兩個奢望：一個是想打通德星公路，一個是想順着瑞陽公路西進。佔江西星子縣的鬼子，自上月二十日起，就用大炮二十餘門，賊兵兩聯隊，拚死命爭感山底下的高地，給我們打了個落花流水，遺下輕重機關槍九挺，步槍一百四十餘枝，大敗而回。佔江西瑞昌的賊兵，用四聯隊，順着由瑞昌到湖北陽新的公路西進，我們開到大兵堵擋，并向豬婆山反攻，打退了鬼子。這樣鬼子左不得前進，右不得如願，遂改變鬼計，沿瑞昌到武寧的公路向南進犯，企圖佔了武寧再作計較，那知咱們將領透澈鬼胎，早有大軍坐待，上月底，四天四夜血戰結果，被我消滅了



四個聯隊，本月初，瑞武路馬寨山等重要據點又相繼克復，敵兵恐慌異常。

長江北岸鬼子佔武穴田家鎮

鬼子靠了飛機大炮的威力，耗費了大量的子彈，上月十九日，佔了武穴，繼續西犯我田家鎮。二十日咱們大軍向敵總攻，在沙子腦鴨掌廟血戰五六日敵傷亡五六千人，造成我沿江戰事一大勝利。鬼子遭此挫折，調兵增援，大施火力，我軍因為消耗鬼子目的已達，要塞工事又毀，乃於上月底轉移新陣地。現在鬼子一面每日用幾十架飛機，輪流狂炸新春，一面連兵西犯，我軍正在跟他作不斷的死拚。

河南的鬼子想斷平漢路 鬼子想從北面包圍武漢，於是在長江南岸失利之後，加緊進攻河南東南部。上月十日佔了固始，一路就由固始南進，侵佔商城，一路沿固信公路繼續西犯，幾次三翻施用大量毒氣，我潢川軍隊傷亡頗重，結果一塵空城，被敵奪去。在光山方面我敵爭奪很厲害，現已被我克服。在羅山方面咱們勇士，冒着毒氣，顯了多次威力，砍了不少的鬼頭。現在鬼子一心想奪我信陽，斷絕平漢交通，但是咱們在河南的部隊，已有

新的佈置，預備給他們厲害！

山西的鬼子到處亂竄上月山西南部安邑運城一帶的賊兵，曾向張店鎮集中，想攻茅津渡，經大郎廟等地南犯平陸，經我軍幾次猛烈攻擊，賊兵在張店鎮站立不住，又向夏縣安邑潰退。山西西部，賊兵由離石西進佔我柳林軍渡後，受我兩面夾攻，吃虧很大，只得放棄柳林軍渡而逃。現在盤踞離石之敵，遭我步砲轟擊，傷亡四五百人，已有向東逃竄的模樣。山西北部，鬼子怕我游擊大隊的活動，正在圍攻五台一帶，可是咱們那邊有很多的游擊，一定不會給鬼子佔便宜的。

老百姓一齊動手保衛大武漢 鬼子想奪取咱們的武漢，雖然近三月來，他犧牲了十幾萬精兵，還是不肯死心。可是我國的武漢，就好比咱們的心臟，怎能給他挖去？武漢衛戍司令羅卓英將軍說：「要得保衛大武漢，事先要好好準備，作戰固然要軍隊美，像火硬，可是老百姓的力量尤其重要。老百姓能起來拚命，就會勝利……。」

「這話對，咱們老百姓一齊動手，隨地給我軍的便利，處處給賊兵打擊，軍民一致

合作，我們的大武漢是保得住的。聽說武漢一帶的老百姓，有組織的已有五十萬人，這力量是多麼雄厚啊！

國際聯盟制裁暴日 國際聯盟的行政院會議，在上月十二日開會，對於我國代表提出的實行盟約第十七條一案，大家贊成通過！本月一日國聯又正式通過會員國一致援助咱們中國，請各國勿把飛機汽油等軍需品賣給日本。

害苦了捷克歐洲有個小國 名叫捷克斯拉夫，他們國內的民族很複雜，其中有個蘇台德區，居民大都是日耳曼族，德國元首希特勒，想併吞這塊土地，一面煽動該區民衆起來要求歸併德國，一面又派大軍雲集捷克邊境，加以威嚇。無奈捷克雖小，胆到很大，處在這危險境地，一些不怕，針鋒相對，竟鬧了好久，不得解決。這時怕事的英國，惟恐事情擴大，於己不利，上月十五日首相張伯倫竟屈駕飛德，和希特勒洽商解決辦法。後因事欠順利，又邀請法國總理達拉第和外交部長龐萊參加，

於是成功四強會議。由於英法兩國欺軟

怕硬，強迫捷克把蘇台區割讓給德國。同時波蘭也要求申特區地方，于本月初進兵佔據。最後匈牙利也起邪念。以致害苦了小捷克在四強威脅下祇得東顧西讓。現在歐洲局面總算稍為平靜一點，可是誰保得住貪心不足的法西斯不再轉旁的壞心眼呢？

正誤

本處第十一號通告（刑陝西合作第三十八期）內。抄錄修正刑匪區內懲治土豪劣紳條例第二條第三，四兩項原文。誤為第二，三兩項。茲將更正，並將第四項原文抄錄如次：「四 假借公家名義派捐派稅從中斂財肥己或盤據公共機關侵蝕公款未滿百元者處一年以上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百元以上未滿五百元者處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五百元以上未滿千元者處七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徒刑並沒收其財產之一部千元以上者處死刑或無期徒刑並沒收其財產之一部或全部」

「又第十二號通告內「悟時悟事」之「悟」，係「誤」字之誤。